

附件 3: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单位预算公开 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 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2、制定全县法治教育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

3、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和乡、镇法律服务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监督管理自治县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

4、管理和指导全县律师工作和法律顾问工作, 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5、管理和指导全县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活动。

6、负责本县辖区内监狱,劳教所的监督,协管工作; 负责特殊刑释解教人员的接送工作。

7、参与地方立法工作,负责拟定全县司法行政法规,规章实施意见的起草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机关的法制建设、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

8、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协助乡、镇党委做好全县各乡、镇司法助理员的考核、管理,协助做好辖区内劳教所领导的考核配备工作,负责全县律师、公证员、乡、镇法律服务工作者,司法助理员的惩戒工作。

9、领导和管理全县各乡、镇司法所,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和政法工作重点,履行好法治宣传教育,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三大职能。

10、领导和管理全县法律援助中心、负责给刑事诉讼经济困难的犯罪嫌疑人和未成年人进行刑事辩护辩护,负责给孤寡老人、残疾人依法提供法律服务。

11、指导全县法学教育工作和法学理论研究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干部的培养工作。

12、负责自治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3、承办自治县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详细介绍本单位工作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下设 5 个处室, 分别是: 办公室、法制股、社区矫正安置帮教股、法宣基层股、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股。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编制数 37, 实有人数 54 人, 其中: 在职 35 人, 增加 3 人; 退休 19 人, 增加 2 人; 离休 0 人, 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0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3.9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760.9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03.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20.7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86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4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40.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903.95	支 出 总 计	903.95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20.73	680.73	577.73	103.00					40.00		
204	06		司法	720.73	680.73	577.73	103.00					40.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602.23	562.23	562.23						40.0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6.00	6.00	6.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4.50	4.50	4.5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5.00	5.00	5.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03.00	103.00		1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1	69.41	69.4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1	69.41	69.4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41	69.41	6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86	56.86	56.8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86	56.86	56.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4	38.34	38.3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5	15.65	1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5	56.95	56.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6.95	56.95	56.9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95	56.95	56.95								
			合 计	903.95	863.95	760.95	103.00					40.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20.73	602.23	118.50
204	06		司法	720.73	602.23	118.5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602.23	602.23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6.00		6.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4.50		4.5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5.00		5.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03.00		1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1	69.4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1	69.4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41	6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86	56.8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86	56.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4	38.3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5	1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5	56.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6.95	56.9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95	56.95	
			合 计	903.95	785.45	118.5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86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0.73	680.73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1	69.4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86	56.8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5	56.9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863.95	支 出 总 计	863.95	863.9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0.73	562.23	118.50
204	06		司法	680.73	562.23	118.5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562.23	562.23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6.00		6.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4.50		4.5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5.00		5.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03.00		10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1	69.4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1	69.4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41	69.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86	56.8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86	56.8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8.34	38.3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87	2.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65	15.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95	56.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6.95	56.9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6.95	56.95	
			合 计	863.95	745.45	118.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1.88	691.88	
301	01	基本工资	146.94	146.94	
301	02	津贴补贴	215.07	215.07	
301	03	奖金	94.98	94.9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41	69.4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64	41.6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65	15.6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	1.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6.95	56.9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6	5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6		49.56
302	01	办公费	9.58		9.58
302	05	水费	0.60		0.60
302	06	电费	3.00		3.00
302	07	邮电费	3.00		3.00
302	08	取暖费	6.65		6.65
302	11	差旅费	2.00		2.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	26	劳务费	6.00		6.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8.43		8.4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		6.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		1.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1	4.01	
303	02	退休费	1.90	1.90	
303	09	奖励金	2.11	2.11	
		合 计	745.45	695.89	49.5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4					118.50		46.40	47.60			24.50				
204	06		司法		118.50		46.40	47.60			24.5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2025 年司法局人民调解经费	6.00		2.00				4.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2025 年司法局普法宣传经费	4.50		2.00				2.50				
204	06	10	社区矫正	2025 年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5.00		2.00				3.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行政支出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03.00		40.40	47.60			15.00				
				合 计	118.50		46.40	47.60			24.5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80	21.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1.50	21.5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5.00	15.00		
公务用车运行费	6.50	6.5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 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没有使用上年结转结余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03.9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903.9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760.95 万元，占 84.18%，比上年预算减少 44.78 万元，下降 5.5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考核绩效奖金、职业年金列入财政预算预留，统一分配。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03.00 万元，占 11.39%，比上年预算增加 24.00 万元，增长 30.3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40.00 万元，占 4.43%，比上年预算增加 4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援疆资金增加预算。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903.9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85.45 万元，占 86.89%，比上年预算减少 20.28 万元，下降 2.5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考核绩效奖金、职业年金列入财政预算预留，统一分配。

项目支出 118.50 万元，占 13.11%，比上年预算增加 39.50 万元，增长 5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增加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63.9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3.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80.73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办公经费支出、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1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56.86 万元，主要

我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56.95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863.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5.45 万元，占 86.28%，比上年预算减少 60.28 万元，下降 7.4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考核绩效奖金、职业年金列入财政预算预留，统一分配。

项目支出 118.50 万元，占 13.72%，比上年预算增加 39.50 万元，增长 5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680.73 万元，占 78.7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9.41 万元，占 8.03%。
3. 卫生健康支出（类）56.86 万元，占 6.58%。
3. 住房保障支出（类）56.95 万元，占 6.5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62.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30 万元，下降 12.63%，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考核绩效奖金、职业年金列入财政预算预留，统一分配。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0 万元，增

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此款项在行政运行款项预算，2025 年基层司法业务款项单列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5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此款项在行政运行款项预算，2025 年普法宣传款项单列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此款项在行政运行款项预算，2025 年社区矫正款项单列预算。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行政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3.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00 万元，增长 30.3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办案费增加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9.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6 万元，下降 3.42%，主要原因是：2024 年退休 3 人，2025 年人员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部分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8.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8.3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医疗款项未单独列支预算，2025 年医疗款单独列支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8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8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医疗款项未单独列支预算，2025 年医疗款单独列支预算。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6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6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务员医疗款项未单独列支预算，2025 年公务员医疗款项单独列支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6.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5 万元，增长 4.8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新增 2 人，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85.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5.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49.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5 年司法局人民调解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木财预字[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司法局人民调解经费 6.00 万元，
主要用于印刷费 2.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名称：2025 年司法局普法宣传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木财预字[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4.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司法局普法宣传经费 4.50 万元，
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 2.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3. 项目名称：2025 年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木财预字[2025]1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差旅费 2.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4.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

转移支付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分的通知》昌州财办行[2024]2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03.0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6.00 万元、印刷费 18.00 万元、邮电费 0.80 万元、差旅费 2.00 万元、培训费 2.00 万元、劳务费 7.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60 万元、生活补助 47.6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

用车购置费 15.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6.00 万元，下降 21.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3.00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本年购车品牌不同，价格有所下降；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3.00 万元，下降 31.58%，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做到只减不增；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接待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9.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81 万元，下降 21.7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司法局人民调解经费、2025 年司法局普法宣传经费、2025 年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列为项目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 122.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0.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2.60 万元。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2.6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22.6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044 平方米，价值 431.96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51.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4.9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3 辆，价值 54.69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6.4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57.0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15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903.95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4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18.5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联系人		李奕		联系电话：	15899081558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指导全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目标 2：持续提高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案件调解、法援案件办理及法律咨询服务效能； 目标 3：保障司法行政管理及业务经费支撑，推进工作深入开展。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03.00	
			本级安排	760.95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4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人员人数	≥48 人	中共木垒县委员会办公室木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10
管理效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数量	≥4 辆	中共木垒县委员会办公室木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调解纠纷数量	≥1300 件	木垒县司法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量	≥140 件	木垒县司法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社会效益	质量指标	提高矛盾纠纷化解办结率	≥90%	木垒县司法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15
可持续发展能力	数量指标	开展法律培训宣传教育活动	≥48 次	木垒县司法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质量指标	公职网上参学考试率	≥ 95%	木垒县司法局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4 个，涉及预算金额 118.50 万元。未公开绩效目标表原因：4 个项目均为涉密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25 年 2 月 24 日